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5-05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卢础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26,182,456.23	3,756,203,890.90	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58,041,268.78	2,580,477,072.89	6.8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7,187,322.65	4.94%	3,080,822,633.89	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299,318.99	−7.43%	256,171,098.76	1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182,831.09	−6.80%	251,571,498.60	1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58,592,910.57	98.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7.14%	0.58	13.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7.14%	0.58	1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	−0.33%	9.60%	0.9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1,608.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7,54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76,212.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02,547.08	
合计	4,599,600.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15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5%	168,300,000	0		
卢础其	境内自然人	16.63%	73,181,400	54,886,050		
卢楚隆	境内自然人	9.19%	40,425,000	30,318,750		
叶远璋	境内自然人	5.51%	24,255,000	18,191,250		
卢楚鹏	境内自然人	5.51%	24,255,000	18,191,2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3,612,069	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0%	2,200,000	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1,894,700	0		
郑友鹏	境内自然人	0.27%	1,001,800	0		
冯伯安	境内自然人	0.23%	719,7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168,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300,000			
卢础其	18,295,350	人民币普通股	18,295,350			
卢楚隆	10,106,25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6,250			
叶远璋	6,063,750	人民币普通股	6,063,750			
卢楚鹏	6,063,750	人民币普通股	6,063,7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612,069	人民币普通股	3,612,069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1,894,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4,700			
郑友鹏	1,00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1,800			
冯伯安	719,700	人民币普通股	719,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股东卢础其、卢楚隆和卢楚鹏三人为兄弟关系,同时为一致行动人。三人为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需要披露前10名股东不存在因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所导致的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比期初增加41.51%,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收款及应收回款及时所致;

(2)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期初增加49.73%,主要系投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影响所致;

(3)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减少41.67%,主要系上年度计提的奖励性薪酬在本年度发放影响所致;

(4)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比期初增加180.81%,主要系本期计提增值税及所得税影响所致;

(5)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比期初增加367.31%,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市场费用及品牌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预计负债比期初增加65.27%,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以及较多售后维修费用尚未结算所致。

2、利润表项目

(1)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比上期减少74.02%,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及汇兑损益综合影响所致;

(2)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比上期减少121.44%,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减少从而导致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3)报告期内,投资收益比上期增加61.41%,主要系投资广东揭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收益增加影响所致;

(4)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比上期减少33.41%,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奖励减少影响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98.43%,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及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减少105.71%,主要系本期其他投资增加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5月13日,公司与欧洲著名供热产品制造商Unical AG S.p.A.在北京签订了《合同》,双方达成在家用、商用与工业热能应用领域缔结战略合作伙伴联盟,共同拓展全球业务。

2、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5月18日召开二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万和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美元100万元在美国设立全资孙公司Vanston Inc.(以下简称"美国万和",以美国当地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同时授权董事兼总裁叶远璋先生或叶远璋先生授权的相关人员签署设立美国万和的相关文件及办理设立美国万和所需相关手续。

3、公司与位于意大利的全球厨电龙头企业于2015年8月7日在广东签订了合作的《备忘录》,双方计划现阶段先进行商业合作,未来拟合资成立生产经营烟机产品及其他厨房电器的合资公司。

4、为维护公司股价,公司董事长卢础其先生于2015年9月2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未来12个月内,卢础其先生拟继续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万股至440万股,增持对应的公司股份比例为0.02%−1%,增持价格以具体增持时点价格为准,且自本次增持起,未来12个月内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5、2015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佛山市和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670万元与关联方佛山市和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发起设立子公司广东梅赛思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该议案已经于2015年10月27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意大利Unical AG S.p.A.签订合同的公告》	2015年05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5-14/1201012115.PDF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美国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2015年05月19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5-19/1201031983.PDF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2015年08月11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8-11/1201417725.PDF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受让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2015年08月19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8-19/1201457938.PDF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5年09月07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07/1201543795.PDF
	2015年09月08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9-08/1201562021.PDF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5年10月10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10-10/1201674731.PDF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除发行人、发行人之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以及本人已向发行人书面披露的企业外,本公司目前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其他企业,也未对其他任何企业施加任何重大影响;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的相关期间内,本公司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人将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发行人进一步要求,发行人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书依法申请强制本公司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	2011年01月28日	至长期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卢础其、卢楚隆、卢楚鹏、叶远璋	本人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除发行人、发行人之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以及本人已向发行人书面披露的企业外,本人目前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其他企业,也未对任何其他企业施加重大影响;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的相关期间内,本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人将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发行人进一步要求,发行人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书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	2011年01月28日	至长期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卢础其、卢楚隆、卢楚鹏、叶远璋	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发行人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前述规定的承诺期限届满后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将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自离任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且,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11年01月28日	至长期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2、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3、公司每十二个月内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累计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	2014年08月04日	至2015年8月3日止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2017年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需要较大的建设资金投入和流动资金支持进行产能扩张及市场推广,公司在该时期的发展离不开股东的大力支持。为此,2015—2017年,公司计划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并根据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014年08月04日	至2017年8月3日止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将监督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承诺,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股东履行承诺情况。同时,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卢础其、卢楚隆、叶远璋、卢楚鹏为控股股东万和集团的股东,公司承诺在其任职期间监督其间接持股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同时监督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承诺,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2014年01月24日	至长期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承诺本次竞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仅用于子公司高明万和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研发、生产与经营用地需要,不会用于与主营业务不相关的用途,不会进行其他商业开发或其他高风险投资,公司将在子公司高明万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及时披露。	2011年12月29日	至长期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卢础其、卢楚隆、卢楚鹏、叶远璋、黄惠光、黄少燕、胡铃、宫培谦、杨颂文、卢宇阳、钟家淞、李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计划自2015年7月9日起十二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自筹资金。	2015年07月09日	至2016年7月8日止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在资本市场不稳定的情况下,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自2015年7月8日至2015年10月7日暂不减持万和电气股票,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5年07月08日	至2015年10月7日止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卢础其、卢楚隆、卢楚鹏、叶远璋、黄惠光、黄少燕、胡铃、宫培谦、杨颂文、卢宇阳、钟家淞、李越	在资本市场不稳定的情况下,本人2015年内暂停减持公司股票,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5年07月08日	至2015年12月31日止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卢础其、卢楚隆、卢楚鹏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从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出发,以实际行动参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卢础其先生于2015年9月2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46,400股,每股平均成交价格11.870元,占公司总股份的0.03%。 根据卢础其先生、卢楚隆先生和卢楚鹏先生于2006年11月28日就对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的重大事项采取一致行动所涉事宜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等相关规定,卢础其先生、卢楚隆先生和卢楚鹏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为此,对于卢础其先生此次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卢础其先生、卢楚隆先生和卢楚鹏先生作出承诺如下:未来12个月内的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年09月02日	至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	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	至	45.00%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8,023.07	至	38,698.52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688.6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销售收入逐步增长,产能利用率提高;产品结构趋于合理,毛利将有所提升。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础其
2015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5-059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产品获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创客中国中博会大赛在广州花园酒店举行,本次大赛以"围绕产业链,打造创新链"为主题,由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主办,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和顺德区人民政府承办,工业和信息化部、第十二届中博会组委会及广东省中小企业局的有关领导,以及国家信息中心、清华大学、中国电子学会等13所单位的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专家、各地创客及企事业参赛选手、投资机构、媒体界朋友等近500余人出席参加。根据参赛者类型,大赛分为创客组与企业组。

本次大赛上,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合南京创客空间共同提交的创意作品"智能油烟分离油烟机"凭借新颖设计、健康环保、智能化等创新优势,荣获大赛企业组二等奖。

本次获奖的创意作品的技术创新点基于:1、设计吸油烟机独特的风柜和风轮,使内部产生可分层、长行程气旋,通过重力和离心力将轻重颗粒有效分离,加大油烟的分离程度;2、设计嵌入式触摸屏取代了传统的机械式按钮,在功能上引入人体检测、颗粒物检测、手势识别等多传感器技术,对厨房空气进行智能管理;3、借助WIFI无线技术,结合烟机自身传感信息与厨房其他电器设备形成联动,精准掌握用户使用习惯,实现云售后等信息推送及服务。

未来,公司将通过汇聚与生活紧密结合的创新成果,体验全球最新的创意;通过汇聚各个最前沿的创客活动和创客成果,培育人们对创造的兴趣,开启创造钥匙;通过对于典型创业项目的辅导和环境支持,凝聚本土制造业的创造创新力量。

本次获奖对公司2015年度的业绩不存在任何实质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5-057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二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于2015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于2015年10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惠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5-058)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二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15-056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二届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二届三十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于2015年10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七人,实际出席董事七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础其先生主持,公司全部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了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5-058)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万和电器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协议有效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董事会授权李丽仙女士签署上述相关的授信额度协议及该协议项下相关的法律文件。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二届三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28日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686　公司简称:龙马环卫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桂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育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建和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22,390,428.09	1,087,870,875.23	5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1,571,671.57	482,945,481.25	109.4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479,170.60	−193,580,573.96	−5.6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42,696,353.19	915,067,756.12	2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618,633.20	103,199,241.47	2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982,351.45	100,254,383.44	13.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0	24.94	减少11.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1.03	−51.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1.03	−51.4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0,498.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88,148.28	13,072,002.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04,369.7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1,019.17	−389,866.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308,942.00	−1,909,725.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058,187.11	10,636,281.75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45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股份状态	
张桂丰	60,025,000	22.51	60,025,000	质押	6,160,000	境内自然人
陈敬洁	19,857,500	7.45	19,857,500	质押	4,120,000	境内自然人
杨育忠	12,285,000	4.61	12,285,000	质押	2,060,000	境内自然人
荣闽龙	9,945,000	3.73	9,945,000	质押	1,040,000	境内自然人
林川	9,197,500	3.45	9,197,500	质押	2,060,000	境内自然人
杭州涌源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3.37	9,000,000	质押	3,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林倩	7,572,500	2.84	7,572,500	质押	2,060,00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富邦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2.81	7,5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魏文荣	6,500,000	2.44	6,500,000	质押	2,060,0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兴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250,000	2.34	6,2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17,152	人民币普通股	6,017,152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大观11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338,9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8,9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大观1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20,8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0,8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汇富171号(大观6号)结构化证券投资			2,259,2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9,2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稳健分层型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1304D期			2,031,368	人民币普通股	2,031,368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大观5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27,664	人民币普通股	1,927,664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28,472	人民币普通股	1,828,472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汇富17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1,5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9,100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百年人寿—传统保险产品			1,59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600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30,984	人民币普通股	1,530,98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林倩与魏文荣的配偶系姐妹关系; 2.富邦投资为涌源投资控股股东的股东,且富邦投资和涌源投资分别为马雪峰和马传兴控制的公司,马传兴系马雪峰的父亲; 3.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期末(本期)数	期初(上期)数	增减率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416,550,141.54	284,234,553.43	46.55%	主要系2015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应收账款	867,028,367.45	449,896,401.15	92.72%	主要系受环卫部门、公路管理单位及其下属企业等政府类客户预算拨款滞缓等因素影响导致销售货款回收期延长所致
预付款项	14,236,126.48	4,777,615.35	197.98%	主要系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318,575.34	–	不适用	主要系计提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所致
其他应收款	57,087,560.79	21,989,233.40	159.62%	主要系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000,000.00	–	不适用	主要系增加对外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89,843.09	2,519,514.24	−64.68%	主要系本期收购参股公司后,权益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在建工程	160,000.00	1,148,000.00	−86.06%	主要系改扩建项目地址变更,前期投入设计、环评等费用转入当期费用所致
短期借款	–	102,500,000.00	不适用	主要系银行贷款还清所致
应付票据	427,302,980.00	238,575,979.00	79.11%	主要系增加供应商票据结算及延长票据期限所致
预收款项	9,279,194.46	20,049,639.66	−53.72%	主要系预收客户账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5,420,165.79	9,900,094.49	−45.25%	主要系应付费用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4,709,563.98	2,221,850.77	111.97%	主要系销售增加所致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700,000.00	100,000,000.00	166.70%	主要系公司2015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285,120,886.35	2,200,000.00	12860.04%	主要系公司2015年1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82,819.10	5,619,569.07